

在莎士比亚故居

雷雨

今年是汤显祖诞辰470周年。4年前，汤显祖与莎士比亚去世400周年，中国与世界各国都为这两位伟大人物举办了一系列活动，以示纪念，评论家李建军还在江西一家出版机构出版了一部专著，比较莎士比亚与汤显祖，“双子星座”，云云。近年来，每逢4月23日，都被称作是世界读书日，各种活动，琳琅满目，令人有目不暇接之感。虽然有一些知名人士呼吁要以孔子生日为读书日，但呼吁经年，应者寥寥，也许大家还是觉得4月23日读书日已经渐入人心，不必因此再要比附什么彰显传统以示自信了？为何选定4月23日？这个南京革故鼎新的日子？有人说是因为塞万提斯的忌日，这当然没有错，但莎士比亚的生与死都在这一天，也许才是最为主要的原因。且说莎士比亚故居。

某年深秋，有英伦之行，去看了夏洛特三姐妹的故居，还有简·奥斯汀笔下的庄园、丘吉尔出生的庄园，但最终还是要去斯特拉特福小镇，去看莎士比亚故居。行车缓慢，到了小镇，已经是过午时分。为何行车缓慢？是因为英国的乡村实在是美不胜收，身临其境，置身

其间，方才明白林语堂所谓英国乡村是人间天堂之语绝非夸张忽悠信口开河。斯特拉特福镇，非常静谧秀珍的一座小镇，有一小河在镇边缓缓流淌。据说，这里每天都在上演莎士比亚的经典剧目，但观众踊跃吗？他的近四十部剧作，是轮番上演？还是突出重点？表演团队的水准究竟如何？能够完整准确地演绎莎翁的作品否？《仲夏夜之梦》《威尼斯商人》《李尔王》《奥瑟罗》《哈姆雷特》《罗密欧与朱丽叶》，都是要花费大力气的呢，莫非是演出片段？搞些噱头？类似于中国名剧中的经典唱段？可千万不要搞出来如中国大陆京剧演员穿比基尼那样的幺蛾子啊。

进了莎翁故居，才知道想多了。剧场在别处，这里只是在故居人口处设置一极为简陋的播放空间，简单介绍莎翁生平的影像资料而已，居然也有中文版，很是潦草，匆匆而过，有点应付差事的味道。从这个演播室出来，才得以看到莎翁故居的大致面目，一幢两层联排小楼，色彩简单明快，斜坡瓦顶，黑红褐色，有阁楼，也搭建有雨棚，庭院很小，有些花卉草木，墙边的植物，非常茂盛葳蕤，植物

围墙之外是铁栅栏，乌黑晶亮。印象深刻的是小楼建筑的木桁架结构，也不知道是后来整修过的，还是原来就是如此，总觉得有点儿儿童乐园的意味，这是原来的模样吗？看莎翁的书房，也很逼仄拥挤，他不羁的才华，蓬勃的诗情，华彩炫目的词句，就是在这座小楼里喷薄而出的？时间还算宽裕，就在莎翁故居的庭院一隅闲坐，在这样的莎翁曾经生活过的最为私密的地方，回望莎翁一生，还真是有点恍恍惚惚之感呢。

莎翁的父亲是一位商人，以制作经营皮制品著称，他的皮手套，据说拥有一定的口碑，他往来于小镇与伦敦之间，自然也就见多识广，头脑灵活。大概是经商成功，服务公众的意识萌发，莎翁的父亲还做过这个小镇的镇长，也算是小镇上呼风唤雨的头面人物呢。但莎翁读中学的时候，家道中落，他继续学业都成了问题。莎翁很显然不大愿意重复他父亲的人生道路。他帮助过父亲一段时间之后，就开始独自谋生，体会人间百般滋味，尝尽世态炎凉。莎翁的爱人大他八岁，这样的婚姻，也不知道他的父亲是否满意？莎翁若一直在小镇上

生活，很可能也就寂寞一生，不为人知。沈从文不离开湘西，鲁迅不离开绍兴，他们会成为日后的沈从文与鲁迅吗？430年前，已经26岁的莎翁才开始其创作生涯，没有学历，没有值得炫耀的家世背景，在大伦敦立足，谈何容易？莎翁在伦敦经历了怎样的煎熬与苦痛，才终于立腕扬名扬眉吐气，也唯有他自己知道了。经过在伦敦二十二载的苦尽甘来寒来暑往，莎翁功成名就，也心生倦怠。他回到斯特拉特福小镇，整修房舍，戢影故里，两年后的春天里，也就是4月23日，告别了这个世界。生与死都在同一天，也就52岁啊。

莎士比亚故居出口，是一书店，书店一侧，有两棵大树，是莎翁栽植吗？书店里有些文创产品，但总体上还是以书为主，不是那种挂羊头卖狗肉的所谓文化空间，但莎士比亚故居书店的空间要比夏洛特三姐妹故居书店大许多，大概是处在小镇闹市区的缘故，也更有烟火味与市井气，夏洛特姐妹的故居过于寂寞清冷，从她们居室的窗户往外瞭望，她们家的墓园就在附近。莎士比亚故居书店的店员是一位日本裔女人，细声慢语，落落大方，款款有礼，买了几册莎翁的书，离开小镇，已经是暮色苍茫了。

离开小镇后，一翻译家朋友告诉我，莎翁生前盛名赫赫，但在他死去七八年之后，他的剧本才得以出版发行，姗姗来迟的，是遗憾吗？

爱与哀愁

——玉琪和他的《倚楼罍》

董改正

侠”小说，乃是命中应有之旨。还有什么体裁的文学能让他纵情驰骋？让他的豪情得以跃马挥鞭？让他的兄弟情、大侠梦、书剑情结得以挥洒、宣泄？让他心中郁积的“爱”得以百转千回地呈现？唯有自由的江湖，唯有江湖深处、杯酒沿边的刀剑红颜、小楼弯月。

《倚楼罍》首先向金庸梁羽生致敬，煞有其事地设置了一个“荣朝”，颇似历史上的“宋”。小说以宫廷斗争的构架，展开庞大的叙事，要写的却是“情”。风起于青萍之末，而情不知所起，却一往而情深，颠倒众生。天下第三高手许绩与王逸蓉相爱，而王逸蓉却因政治联姻入宫，嫁的人恰恰是自己最好的兄弟新皇白羿。一念起，众念生，三人痛苦，天下颠簸。终于设局几十年，而局中局、局外局、局生局相克相生。

白羿死，儿子白泓立，却因血统备受质疑。江山板荡之际，白泓却发动了与其舅父大月食王的求败之役。当此时，遗世独立、文武皆臻化境的“楼外楼”张榜求贤，深爱白泓的白鸾、书生张秋池等被选中，远赴塞外，于是江湖风起，民间与深宫，武林与佛门，错综复杂，因果相交，祸福缠绕，被命运嘲弄，被世事裹挟，或因欲望，或因理想，而最大最初的动力，却是源自于心中不可遏止的爱，无望的爱，不舍的爱，九死而无悔，因而

不死不休，因而血泪交流。不管是为爱企图篡位的太后，还是一边是友情一边是爱情的许绩，不管是生死相许的白鸾，还是痴情绝对的张秋池，不管是爱到没有自己的圣女，还是爱得执着却迷茫的阿紫，都以至情至性谱写了绚烂的爱之篇章，一切因爱而起，也因爱而善终。

“爱”贯穿了全书，流沛于字里行间，兄弟之爱，朋友之爱，恋人之间之爱，家国之爱，真理之爱，爱是玉琪的宗教，爱是他执笔为文的初心，是心中豪情柔情的物象，甚至是他审判大千的标尺——他对“天人境”的理解，对正派武功的诠释，对正邪对决的书写，都是“爱”的延伸。

接着向前辈致敬的是《倚楼罍》的语言。玉琪的语言是诗意的，有温瑞安和古龙的影子，却又不同于古龙的颓废、温瑞安的华美，他的语言是兼具抒情和叙事性的，这与他的情怀和气质一脉相承。如盲琴师对武道的参悟那节，玉琪这样写道：“小达子睁开双眼，无瞳之眼竟看到有生以来唯一的色彩，那是一只紫色的蝴蝶，在黑色世界里翩翩起舞，无数磷光从它的翅膀边缘散落，在黑色中留下点点斑斓……”能把武功写得如此迷离的，我只在玉琪的书里见过。如果说庞大而坚固的结构譬如宫殿华屋，那么他的语言是整部书的背景乐，或苍凉，或慷慨，

或缠绵，或激昂，或绝望，终于化为爱与哀愁的流水，不绝于耳，令人心碎，令人沉醉。

耳边无由响起童安格的老歌：“爱与哀愁对我来说像杯烈酒，美丽却难以承受……”这首歌实在是贴切了玉琪，但我相信他可以承受，因为他有酒有朋友，还有手中笔、心中情、意中大千万象。他可以意为马，以笔为剑，洒入豪肠，一吐就是江湖秋水，拍马而去，快意恩仇，岂不快哉！



《倚楼罍》

玉琪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